



第十一章

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十一章 个人独资企业法

【考情分析】

本章近三年考查1.5-3.5分左右，难度不大，基本无理解障碍。



第十一章 个人独资企业法

【教材变化】

本章变动不大，主要是删除个人独资企业的营业转让。

新增：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的资格



第十一章 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十一章 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一节 个人独资企业 和个人独资企业法

- 个人独资企业的概念和特征
- 个人独资企业法的概念和适用范围

第二节 个人独资企业的 设立、变更和终止

- 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
- 个人独资企业的事务管理
- 个人独资企业的终止



第一节

个人独资企业和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一节 个人独资企业和个人独资企业法

一、个人独资企业的概念和特征（★）

（一）概念

依照《个人独资企业法》在中国境内设立，由一个自然人投资，财产为投资人个人所有，投资人以其个人财产对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责任的经济组织。



第一节 个人独资企业和个人独资企业法

(二) 个人独资企业的特征

1. 个人独资企业是由一个**自然人**投资设立的企业。

【注意】企业的出资人是一个自然人，并且仅指**中国公民**。

2. 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的个人财产和企业财产不分离，投资人对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责任**。当投资人申报登记的出资不足以清偿个人独资企业经营所负的债务时，投资人必须以其**个人全部财产承担债务责任**。

3. 个人独资企业的内部机构设置简单，经营管理方式灵活。

4. 个人独资企业是一个**非法人资格**。



第一节 个人独资企业和个人独资企业法

二、个人独资企业法的概念和适用范围（★）

个人独资企业法，是指规范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组织形式、经营管理、终止等方面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个人独资企业法》是为了规范个人独资企业的行为，保护个人独资企业及其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而制定的法律。【2025年调整】

个人独资企业**不包括国有和集体所有**的独资企业，也不包括**外商投资**的独资企业。



第一节 个人独资企业和个人独资企业法

【例题-单选题】 下列关于个人独资企业特征及其设立的说法中，正确的是（ ）。

- A. 个人独资企业的企业财产归投资者个人所有
- B. 个人独资企业应按照《民法典》的规定设立
- C. 个人独资企业的投资人只能是法人
- D. 家庭可以申请设立个人独资企业



第一节 个人独资企业和个人独资企业法

答案：A

解析：

(1) 选项 A：个人独资企业的财产归投资人个人所有；

(2) 选项 B：个人独资企业应按照《个人独资企业法》
的规定设立；

(3) 选项 CD：个人独资企业的投资人是一个自然人。



第二节

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第二节 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一、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

（一）设立条件

1. 投资人为一个**自然人**；

【注意】即使以家庭财产投资的，也只能以一个自然人的名义投资。

2. 有合法的企业名称；

【注意】可以称：厂、店、部、中心、工作室等；名称中不得使用“有限”、“有限责任”或者“公司”字样。



第二节 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3. 有投资人申报的出资；

【注意】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必须有出资；出资数额由投资人申报；资金来源未作限定；出资形式未作限定。

4. 有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必要的生产经营条件；

5. 有必要的从业人员。



第二节 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二、个人独资企业的事务管理（★）

（一）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的资格【2025年新增】

个人独资企业的投资人为具有中国国籍的自然人，但法律、行政法规禁止从事营利性活动的人，不得作为投资人申请设立个人独资企业。



第二节 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二) 个人独资企业的权利和义务

1. 权利

- (1) 确定企业名称和使用企业名称的权利。
- (2) 企业的用人权利。
- (3) 占有、使用和处分企业财产的权利。
- (4) 决定个人独资企业经营管理的权利。
- (5) 企业依法获取经营收益单位权利。
- (6) 其他合法权益。



第二节 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2. 义务

(1) 遵守法律、法规，遵守诚实信用原则，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

(2)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3) 个人独资企业招用职工的，应当依法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保障职工的劳动安全，按时、足额发放职工工资。

(4) 依法设置会计账簿，进行会计核算。

(5) 按照国家规定参加社会保险，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



第二节 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三）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对企业事务的管理

投资人可以**自行管理**企业事务，也可以**委托**或者聘用其他具有民事行为能力的人负责企业的事务**管理**。

【企业变更】个人独资企业存续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节 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三、个人独资企业的终止 (★★)

1. 个人独资企业的解散

(1) 投资人决定解散;

(2) 投资人死亡或者被宣告死亡, 无继承人或者继承人决定放弃继承;

(3) 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节 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2. 个人独资企业的清算

个人独资企业解散，由投资人**自行清算**或者由债权人申请法院**指定清算**人进行清算。

(1) 投资人自行清算的，应当在清算前**15日**内书面通知债权人，无法通知的，应当予以公告。

(2) 债权人应当在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应当在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投资人申报其债权。

(3) 个人独资企业解散后，原投资人对个人独资企业存续期间的债务仍应承担偿还责任，但债权人在**5年**内未向债务人提出偿债请求的，该责任消灭。



第二节 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个人独资企业解散的，企业财产应当按照下列顺序清偿：

- (1) 所欠职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用
- (2) 所欠税款；
- (3) 其他债务。

【注意1】清算期间，个人独资企业不得开展与清算目的无关的经营活动。

【注意2】个人独资企业财产不足以清偿债务的，投资人应当以其个人的其他财产予以清偿。

【注意3】个人独资企业清算结束后，投资人或者法院指定的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并于**15日**内到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第二节 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例题-单选题】甲是应届毕业大学生，准备创办一家个人独资企业从事软件开发，经查阅相关资料后，甲对个人独资企业法律规定有了一定了解，下列关于甲对个人独资企业法律规定的理解中，错误的是（ ）。

- A. 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只能是一个自然人
- B. 个人独资企业财产归投资人个人所有
- C. 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须自行管理企业事务
- D. 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对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责任



第二节 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答案：C

解析：选项 C：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可以自行管理企业事务，也可以委托或者聘用其他具有民事行为能力的人负责企业的事务管理。

谢谢 观看

THANK YOU